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东环验〔2005〕111号

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环保验收意见

东莞市环保局于2004年10月29日上午在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环保验收会议。参加环保验收的单位有东莞市环保局、东莞市环境监测站、中堂镇环保分局等代表(具体名单附后)。与会人员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分别对工程的建设情况和设计情况的介绍,以及听取了东莞市环境监测站对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经现场检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东莞建晖纸业有限公司位于中堂镇潢涌村第一工业区,主要生产涂布白板纸,年产量为18万吨,日排放生产性废水12768吨。废水、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分别由广州中环万代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邯郸华北冶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工程施工由东莞市绿洲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接,并于2004年8月施工完毕并试运行。

二、环保执行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各项环保设施运转基本正常,建立了相关的环境保护制度,环境管理和监测有专人负责,建设施工期间和试运行阶段未发生污染事故及扰民情况。

三、验收监测结果

经东莞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对其污染设施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废水经处理后，PH6.28、SS24.0mg/l、COD46.1mg/l、BOD₅15.6mg/l、硫化物 0.011mg/l、挥发酚 0.004mg/l，达到《水污染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排放标准。

热电站锅炉（180t/h）废气经处理后，烟尘 31.9mg/m³、SO₂ 185.1mg/m³、NO_x 49.9mg/m³、烟色黑度 0.5 级，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类排放标准。

经监测，你公司厂界噪声为 59.8dB(A)，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中 III 类厂界噪声标准值。

四、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 and 充分讨论后，验收组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竣工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五、建议

加强环保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确保生产废水、废气经处理后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公章）验收组



二〇〇五年四月四日